

分類編號				行業名稱及定義
大類	中類	小類	細類	
K				金融及保險業 凡從事金融中介及其輔助活動（含保險業務及退休基金）均屬之。持有資產之活動，如金融控股公司，以及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之活動亦歸入本類。
	64			金融中介業 凡從事資金獲得及再分配活動之行業均屬之。 不包括： • 非強制性社會安全為目的之保險、退休基金應歸入 65 中類「保險業」之適當類別。 • 強制性社會安全計畫應歸入 8330 細類「強制性社會安全」。
		641		存款機構 凡從事以可轉讓存款之形式獲得資金之行業均屬之。資金是固定以貨幣給付條件，且指日為基礎，除央行外，資金獲得來自非金融機構。
			6411	中央銀行 凡集合發行之銀行、政府之銀行、銀行之銀行、集中調度外匯及信用之管理者等項資格於一體，並以大眾利益為目的之特殊金融機構稱之。
			6412	銀行業 凡從事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等業務之銀行均屬之。
			6413	信用合作社業 凡從事以合作社社員為主要對象，經營金融業務之各信用合作社均屬之。
			6414	農會、漁會信用部 凡從事以農會、漁會會員為主要對象，經營金融業務之各級農會、漁會信用部均屬之。
			6415	郵政儲金匯兌業 凡從事郵政儲金匯兌業務之行業均屬之，如郵政劃撥、儲匯代理及郵政儲金等。
			6419	其他存款機構 凡從事 6411 至 6415 細類以外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等

分類編號				行業名稱及定義
大類	中類	小類	細類	
				<p>業務之行業均屬之。</p> <p>不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非存款機構之購屋授信應歸入 6496 細類「民間融資業」。 • 信用卡交易處理及清算服務應歸入 6639 細類「其他金融輔助業」。
		642	6420	<p>金融控股業</p> <p>凡從事以控制金融相關及非金融事業之資產，並指揮其運作及管理活動之行業均屬之。</p> <p>不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企業或公司之其他單位從事管理及監督，並制定決策及規劃策略之管理機構應歸入 7010 細類「企業總管理機構」。
		643	6430	<p>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p> <p>凡代表股東、職工福利或其他信託財產之受益人，從事聚集股票或資產以管理運用所設置之資產組合或法律實體均屬之。如共同基金、集合管理運用帳戶、金融資產證券化商品、不動產證券化商品、員工持股／福儲信託等。這些實體賺取利息、股利及其他財產收入，而非服務收入。</p> <p>不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金融控股公司活動應歸入 6420 細類「金融控股業」。 • 基金管理應歸入 6640 細類「基金管理業」。
		649		<p>其他金融中介業</p> <p>凡從事 641 至 643 小類以外金融中介之行業均屬之。</p> <p>不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保險及退休基金活動應歸入 65 中類「保險業」之適當類別。
		6491		<p>金融租賃業</p> <p>凡從事融資性租賃之行業均屬之。租約涵蓋資產之預期壽命，承租人於租賃期擁有使用資產之所有權利，亦須承擔此項資產之全部風險。資產所有權最後可選擇轉讓或不轉讓。</p>

分類編號				行業名稱及定義
大類	中類	小類	細類	

不包括：

- 有形資產及非金融性無形資產營業性租賃應根據租賃物之種類歸入77中類「租賃業」之適當類別。

6492 票券金融業

凡從事票券經紀、自營或承銷、簽證及保證等短期資金交易業務之專業金融機構均屬之。

6493 證券金融業

凡從事以有價證券或其衍生性商品為交易或擔保標的之人辦理資金或有價證券融通之行業均屬之。

6494 信用卡業

凡從事以發行信用卡提供信用之行業均屬之。授權使用信用卡標章之行業亦歸入本類。

不包括：

- 從事簽訂信用卡特約商店及代理收付帳款等業務之行業應歸入 6639 細類「其他金融輔助業」。
- 從事信用卡推展服務應歸入 8209 細類「其他業務及辦公室支援服務業」。

6495 典當業

凡從事以收質動產方式貸放資金之當舖均屬之。

6496 民間融資業

凡從事民間資金融通業務之行業均屬之，如汽車貸款、分期付款業等。

6499 未分類其他金融中介業

凡從事 6491 至 6496 細類以外之其他金融中介之行業均屬之，主要為資金之分配而非借貸，專門從事投資有價證券亦歸入本類。

不包括：

- 融資性租賃應歸入6491細類「金融租賃業」。
- 代理他人處理證券交易應歸入 6611 細類「證券商」。
-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應歸入 68 中類「不動產經營及相關服務業」之適當類別。

分類編號				行業名稱及定義
大類	中類	小類	細類	
	65			<p>保險業 凡從事人身保險、財產保險、再保險、退休基金及其他有關保險服務之行業均屬之。</p> <p>不包括： • 強制性社會安全計畫應歸入 8330 細類「強制性社會安全」。</p>
	651	6510		<p>人身保險業 凡從事人身保險之行業均屬之，如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傷害保險及年金保險等。</p>
	652	6520		<p>財產保險業 凡從事財產保險之行業均屬之。</p>
	653	6530		<p>再保險業 凡從事再保險業務之行業均屬之。</p>
	654	6540		<p>退休基金 凡專門為贊助之員工或會員提供退休所得津貼之法律實體均屬之，包括已規定津貼之退休基金計畫，及經由會員攤提之個人計畫等。</p> <p>不包括： 管理應歸入 6640 細類「基金管理業」。 強制性社會安全計畫應歸入 8330 細類「強制性社會安全」。</p>
	655			<p>保險及退休基金輔助業 凡從事保險代理或經紀及其他保險及退休基金輔助之行業均屬之。</p>
		6551		<p>保險代理及經紀業 凡從事保險代理及經紀之行業均屬之。</p>
		6559		<p>其他保險及退休基金輔助業 凡從事 6551 細類以外保險及退休基金輔助業務之行業均屬之，如保險精算、保險公證及風險評估。</p> <p>不包括： • 以運輸工具從事海難救助活動應歸入 5259 細類「其</p>

分類編號				行業名稱及定義
大類	中類	小類	細類	
				他水上運輸輔助業」。
	66			證券期貨及其他金融業 凡從事有價證券之經理、發行、交易、投資等證券期貨相關業務及金融輔助行業均屬之。
		661		證券業 凡從事有價證券之經理、發行、交易及證券相關業務之行業均屬之。
			6611	證券商 凡從事有價證券之承銷、自行買賣及買賣行紀或居間業務之行業均屬之，如證券經紀商、自營商及承銷商。
			6619	其他證券業 凡從事 6611 細類以外證券業務之行業均屬之。提供場所及設備作為有價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之行業亦歸入本類。
		662		期貨業 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期貨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選擇權契約及槓桿保證金契約等交易之行業均屬之。
			6621	期貨商 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期貨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選擇權契約及槓桿保證金契約之經紀、買賣業務之行業均屬之，如期貨自營商及經紀商。
			6629	其他期貨業 凡從事 6621 細類以外期貨業務之行業均屬之。提供場所及設備作為期貨交易市場之行業亦歸入本類。
	663			金融輔助業 凡從事投資顧問、信託及其他金融輔助之行業均屬之。
			6631	投資顧問業 凡從事提供個人或公司行號有關國內外投資之引介及諮詢、顧問之行業均屬之。證券投資顧問亦歸入本類。

分類編號				行業名稱及定義
大類	中類	小類	細類	
			6632	<p>信託服務業 凡從事對他人提供信託服務之行業均屬之。</p> <p>不包括： •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活動應歸入 6430 細類「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p>
			6639	<p>其他金融輔助業 凡從事 6631 及 6632 細類以外金融輔助業務之行業均屬之，如票據交換所、金融交易處理及清算活動（含信用卡交易處理）及抵押顧問及經紀。</p> <p>不包括： • 基金管理應歸入 6640 細類「基金管理業」。</p>
			664 6640	<p>基金管理業 凡承作投資組合及基金管理之行業均屬之，如共同基金管理、其他投資基金管理及退休基金管理等。</p>